巡察整改简报

第35期

濮阳市民政局整改办

2021年4月7日

市民政局开展十项"为民办实事"实践活动

- 一是实施居住地申办低保。将户籍和居住地均在濮阳市 行政区域内的困难群众申请低保事项,按照方便群众、精准 认定、高效施保的原则,明确在居住地申请,户籍所在地县 级民政部门负责核对申请人户籍地财产状况和出具未享受 低保证明材料。
- 二是全面推行残疾人两项补贴工作改革。简化审核程序,完善工作机制,提高工作精准性和时效性,让符合政策的对象及时、全部纳入补贴范围,根据全省统一安排逐步提高补贴标准。
 - 三是强力推进乡镇(街道)社工站项目。2021年,全市

建成 27 所社工站,以专业社会工作服务为支撑,采取政府购买方式,搭建基层公共服务平台,不断增强困难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四是不断提升社区治理水平。丰富完善"12341"社区 治理模式,创建30个规范化社区。开展"新时代新社区新 生活"社区服务质量年活动,推进城乡社区服务标准化建设。

五是完善养老服务体系。立足我市实际,制定出台养老服务业发展"十四五"规划。持续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(敬老院)改造提升工程,完成20所乡镇敬老院年度改造提升。年内实现市综合养老服务中心运营。

六是开展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提升行动。讲好地名故事、 弘扬红色文化,完善地名信息、留存乡愁记忆,加强地名应 用、服务交流交往,进一步提升乡村地名信息服务水平,让 地名文化立起来,让地名信息活起来,让标准地名用起来, 增强人民群众文化自豪感和自信心,满足人民群众对乡村地 名信息的需求。

七是开展社会组织涉企收费治理,进一步降低涉企收费规模,规范涉企收费行为,增强服务企业能力,强化勤俭节约办会意识,为减轻企业负担、优化营商环境、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贡献力量。

八是按时完成鲁豫线濮阳段第四轮联检工作。认真做好 平安边界创建,签订平安边界协议书,指导沿线县开展平安 边界创建工作。

九是加强流浪乞讨人员的权益保障。开展"寒冬送温暖"、"夏季送清凉"等专项救助活动,切实保障流浪乞讨人员、流浪未成年人、临时遇困等人员的基本生存权益。

十是加快市社会福利院综合提升项目进度,加强福利院基础设施建设,满足院民生活、娱乐需求,营造舒适环境。

报: 市委巡察办、第五巡察组、市纪委监委、市委组织部

送: 局班子成员,调研员、副调研员

发: 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

核发: 王人杰 编校: 管泽旭